

#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议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 年12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 **（二）会议表决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6号农业展览馆文化产业楼2层会议室（农展馆北门）。

#### **（四）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关于转让北京农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2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符合条件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网络投票流程见附件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

东账户卡、授权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股东可直接到公司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登记表见附件1）

2、登记时间：2014年12月10日9：3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6号农业展览馆文化产业楼2层（农展馆北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100026

#### （七）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鑫 宋晓琪

联系电话：（010）56342171 传真：（010）56342170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 二、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2、宣读议案；

3、参会股东、股东代表提问；

4、选举计票人、监票人、唱票人；

5、大会议案表决；

6、表决结果统计；

7、宣布表决结果；

8、律师发表意见；

9、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宣布会议结束。

#### 三、会议议案：

1、《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继续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14 年度的审计工作，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为 63 万元。

## 2、《关于转让北京农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转让所属全资子公司——北京农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6173.95 万元人民币，即物业管理的注册资本金额。本次交易对方为中农发置业有限公司，中农发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公司转让物业管理公司股权后，可以增加公司收益及现金流入，将其用于发展公司主业，有利于优化资产质量、提升公司价值。

本议案表决事项涉及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14 年 11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2014—063、2014—064 号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5 日

## 附件 1：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帐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4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序号 | 议案内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2  | 《关于转让北京农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    |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3: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4 年 1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总提案数：2 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表决事项数量 | 投票股东  |
|--------|------|--------|-------|
| 738313 | 农发投票 | 2      | A 股股东 |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 议案序号  | 内容              | 申报价格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2 号 |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 2 项提案 | 99.00 元 | 1 股 | 2 股 | 3 股 |

## 2、分项表决方法：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委托价格 |
|------|--------------------------------------------|------|
| 1    | 《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 |
| 2    | 《关于转让北京农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2.00 |

## （三）表决意见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 股     |
| 反对     | 2 股     |
| 弃权     | 3 股     |

##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2 月 8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0313）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买卖股数 |
|--------|------|---------|------|
| 738313 | 买入   | 99.00 元 | 1 股  |

（二）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买卖股数 |
|--------|------|--------|------|
| 738313 | 买入   | 1.00 元 | 1 股  |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拟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只需将前款所述的申报数改为 2 股或 3 股，其它内容相同。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